副本

#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　公告

241
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5段609巷6號3樓之3

受文者：台灣醫療暨生技器材工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2月19日
發文字號：健保審字第1060036555號
附件：1.新收載品項明細表、2.給付規定對照表(請於本署全球資訊網自行擷取)

主旨：公告暫予支付特殊材料「愛治喘吸藥輔助器-呼吸器用、氣切用」暨其給付規定。

依據：全民健康保險法第41條暨全民健康保險藥物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。

公告事項：「全民健康保險特材新收載品項明細表」(附件1)及「給付規定修正對照表」(如附件2)已置於本署全球資訊網/藥材專區/特殊材料/特材收載品項/公告特材品項表，請自行擷取。

副本：行政院法規會、衛生福利部法規會、衛生福利部醫事司、衛生福利部社會保險司、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、衛生福利部全民健康保險會、衛生福利部全民健康保險爭議審議會、衛生福利部附屬醫療及社會福利機構管理會、臺北市政府衛生局、高雄市政府衛生局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國防部軍醫局、連江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台灣醫學資訊學會、台北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基層醫師協會、中華民國基層醫療協會、台灣醫院協會、台灣社區醫院協會、台灣私立醫療院所協會、台灣教會醫療院所協會、中華民國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臺北市美國商會、歐洲在台商務協會、臺北市儀器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台灣醫療暨生技器材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先進醫療科技發展協會、本署資訊組（請刊登本署全球資訊網）、本署企劃組（請刊登健保電子報）、本署醫務管理組、本署各分區業務組（請轉知轄區醫事機構）、銓鼎有限公司

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校對章(5)

署長 李伯璋

台灣醫療暨生技器材工業同業公會
收文 106.12.20
檔號：106901

「全民健康保險特材新收載品項明細表」 附件1

| 項次 | 特材代碼 | 特材中文品名 | 特材英文品名 | 產品型號 | 單位 | 許可證字號 | 廠商名稱 | 支付點數 | 說明 | 給付 | 生效日期 |
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
| 1 | CRG0311356TL | 愛治喘吸藥輔助器 | "TRUDELL" VALVED HOLDING CHAMBER | 82591050 | 個 | 衛署醫器輸字第011356號 | 銓鼎 | 700 | 1.本案特材為新功能類別特材。<br>2.依全民健康保險藥物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共同擬訂會議特材部分第29次(106年11月)會議結論辦理。 | A214-8 | 107/02/01 |

全民健康保險特殊材料給付規定修正對照表

附件2

給付規定分類碼：A214-8

(自107年2月1日生效)

| 修正後給付規定 | 原給付規定 |
| --- | --- |
| 定量噴霧呼吸輔助器-呼吸器或氣切用(107年2月1日新增)<br><br>1. 使用高頻呼吸器之病人。<br>2. 6歲(含)以下以氣切造口或氣管內管插管而須長期使用定量噴霧治療之病人。<br>3. 每次住院限申報1個。 | (無) |

備註：劃線部分為新修訂之規定